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老厂区土地收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荣股份”或“公司”）于2016年12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老厂区土地收储的议案》，据北辰区总体规划，天津市北辰区土地整理中心（以下简称“整理中心”）将对公司老厂区土地进行收储，详见2016年12月12日发布的《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老厂区土地收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33）。2016年12月16日，公司与整理中心已就上述事项签署《拆迁整理补偿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

一、土地基本情况

此次拆迁整理的地块位于双街镇双辰中路东侧，具体四至范围为：东至创业路，南至双源道，西至双辰中路，北至双川道。土地证载面积48.39315亩，房屋证载面积16990.65平方米。共涉及房地产权证2个，编号分别为津字第113030808357号、113030908228号。

二、补偿标准及金额

该宗土地及地上、地下物综合补偿，补偿标准为120万元/亩，总计5807.178万元（大写：伍仟捌佰零柒万壹仟柒佰捌拾元整）。上述综合补偿费包括但不限于土地补偿、地上(地下)附着物补偿、安置补偿、解除土地和房产租赁关系的补偿及达到甲方土地交付标准前发生的一切其他费用。

三、土地交付标准及交付期限

公司完成房地产权证注销手续，将无查封、抵押及其他债权债务关系的土地及地上物现状移交整理中心。经双方现场确认，整理中心按标准对该地块验收合格后，视为具备交付土地条件。

公司应在2016年12月31日前，将该宗土地移交给整理中心，双方办理土地移

交手续。

四、支付方式

支付方式为综合补偿费一次性支付。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

- 1、《拆迁整理补偿协议书》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16日